

檔號：SECO303
保存年限：3年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傳真：(02)23976926
聯絡人：黃慧芬
電話：(02)77365682

受文者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1年8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臺社(二)字第101016019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內政部公文及附件(0160191A00_ATTCH1.pdf，共1個電子檔案)

主旨：檢送修正老人福利法第25條條文1份，請廣為宣導並積極推動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內政部101年8月23日台內社字第1010277522號函(如附件)辦理。

正本：部屬機關學校

副本：內政部、本部各單位(含中部辦公室)(含附件)

101708/29
13:35:04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秘書處 侯東成 擬=上網公告周知，文陳閱後存。

秘書處 侯東成

秘書處 侯東成